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日期	身分及職責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	46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	策略規劃，但並無參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
執行董事					
趙鶴茹女士	44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	整體管理及企業發展以及策略規劃
郭琴麗女士	53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	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整體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志雄先生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編纂]	二零一五年[編纂]	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監督本集團合規情況、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但並無參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
黃灌球先生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編纂]	二零一五年[編纂]	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監督本集團合規情況、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但並無參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
林楚華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五年[編纂]	二零一五年[編纂]	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監督本集團合規情況、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但並無參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包括以下人士：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角色及職責
李世康先生	42	營運總監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負責業務營運，包括客戶服務、製作及資訊科技
羅麗宜女士	35	銷售總監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負責銷售及營銷
蘇嘉龍先生	47	創作總監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監督設計方向及美工製作 程序質素監控

公司秘書

高偉倫先生	47	公司秘書	二零一四年 四月三十日	負責公司秘書事務
-------	----	------	----------------	----------

監察主任

郭琴麗女士	53	監察主任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確保本集團遵守所有 規則、規例及法例
-------	----	------	---------------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劉文德先生，46歲，為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並為本集團創辦人。彼於本集團的角色及職責為策略規劃，惟並未參與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工作。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劉先生於融資及會計方面累積逾15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七年九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且自二零零零年四月起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其後易名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劉先生於上海策略置地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御濠娛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擔任執行董事，負責會計及財務事務，亦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擔任榮盛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後中文名稱更改為蒙古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6)之執行董事，負責該公司財務事務之整體管理，劉先生從中積累財務及會計經驗。於二零零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彼於匯多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豐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7)擔任執行董事及合資格會計師，進一步加深彼之會計知識。有關劉先生過往及目前於上市公司所擔當董事職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表。

劉先生過往曾於下列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下列職位：

期間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二零一二年三月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	奧柏中國集團 有限公司(「奧柏」)	8148	主要股東(劉先生 透過減持於奧柏 的股權至7.52% 而不再擔任 奧柏的主要股東。於 最後可行日期， 劉先生不再為奧柏 的股東)
二零一二年六月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	奧柏	8148	主席、執行董事、 授權代表兼 監察主任
二零一零年四月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	中國林大綠色資源 集團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中國三迪 控股有限公司)	910	執行董事兼 財務總監
一九九七年九月至 二零零一年十月	Iwai'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其後易名為中國燃氣 控股有限公司)	384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一年十月至 二零零五年八月	上海策略置地 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 御濠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164	執行董事
二零零二年一月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	榮盛科技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其後中文名稱 易名為蒙古礦業控股 有限公司)	1166	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九月至 二零零七年三月	星采控股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 國藏集團有限公司)	559	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期間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	匯多利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607	執行董事
二零零三年九月至 二零零六年五月	星虹控股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 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97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四年二月至 二零零五年七月	太平洋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新時代能源 有限公司)	1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八年九月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29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十月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	輝影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雋泰控股 有限公司)	63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現時於下列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下列職位：

委任日期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二零零五年十月	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 金利豐金融集團 有限公司)	103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八年三月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其後易名為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4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六月	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	4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劉先生曾任以下公司董事，所有公司於各自解散前均於香港註冊成立：

公司名稱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清盤程序開始日期／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億富行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 條例自願撤銷註冊而解散 (「撤銷註冊」)	終止業務
Bland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	一九九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	債權人自願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1)
昌年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 條例剔除註冊而解散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福爵鋼鐵有限公司	商品交易	不適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	撤銷註冊	終止業務
欣輝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鑑益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八月九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惠泰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惠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惠泰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興發置業有限公司	投資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2)
M. Paris Hong Kong Limited	時裝零售	一九九八年六月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日	債權人自願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1)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公司名稱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清盤程序開始日期／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新精印刷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Nice & Bright Limited	物業投資	不適用／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撤銷註冊	終止業務
On Line Education Limited	投資	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3)
Renouveau (H.K.) Limited	時裝零售	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九日／二零零六年一月十日	債權人自願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1)
富濠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	撤銷註冊	終止業務
Sinoboon Limited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Talow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Topwayson Company Limited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三年一月十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貿點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Uniwin Company Limited	投資	不適用／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附註：

- (1) 建煌新記建築置業有限公司(「建煌」)(現稱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為該等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劉先生曾為建煌及其集團成員公司(「建煌集團」)的財務總監。由於一九九八年前後發生亞洲金融風暴，建煌集團的業務受嚴重影響，且未有償還其貸款。因此，建煌董事會決定透過債權人自願清盤將該等公司清盤。
- (2) 劉先生曾為興發置業有限公司(「興發」)的控股公司建煌集團的財務總監。由於一九九八年出現亞洲金融風暴，建煌集團業務受嚴重影響，因而未有支付租金。因此，興發當時之業主對興發提出訴訟，以收回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一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為數約400,000港元的欠租。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3) 劉先生曾為建煌集團之財務總監。建煌投資於On Line Education Limited (「On Line Education」)並提名劉先生出任On Line Education董事。然而，劉先生從未參與管理該公司。其後，On Line Education業務轉差，而On Line Education未有支付僱員薪金。因此，僱員就總數約1,300,000港元的欠薪向勞資審裁處對On Line Education提出訴訟。

劉先生確認，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上述解散，且並未得悉因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且彼參與上述公司屬其服務其中部分，該等公司解散亦無涉及任何行為不當或不法行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劉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執行董事

趙鶴茹女士，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緯豐財經銷售總監。趙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趙女士於一九八八年六月在香港完成中學教育。趙女士在財經印刷業累積逾18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財經印刷公司快捷財經印刷有限公司(現稱凸版快捷財經印刷有限公司)的營銷經理逾三年，負責銷售及營銷活動。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亦曾任香港財經印刷公司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整體管理及企業發展。趙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擔任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2)的執行董事，負責集團整體管理、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

在添亨有限公司、富濠投資有限公司及Nice & Bright Limited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解散前，趙女士曾擔任有關公司董事，上述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因其不再進行任何業務或營運而以撤銷註冊方式解散。根據公司條例第750條及舊公司條例第291AA條，私人公司僅可於以下情況下申請撤銷註冊：(a)該公司全體股東同意撤銷註冊；(b)該公司從未開展業務或營運，或於緊接申請前已終止經營業務或終止營運超過三個月；及(c)該公司並無未償還負債。

趙女士確認，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上述公司解散，且並未得悉因該等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而彼參與添亨有限公司、富濠投資有限公司及Nice & Bright Limited屬其服務其中部分，該等公司解散亦無涉及任何行為不當或不法行為。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趙女士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郭琴麗女士，5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亦為緯豐財經的行政及人力資源總監。郭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務以及財務監控。加入本集團前，郭女士於財經印刷業工作逾15年，在核數及會計方面累積逾26年經驗。於一九九一年四月至一九九四年四月期間，郭女士於香港公司旭日集團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主要業務活動為生產時裝，彼離職前為會計經理，負責該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的日常會計事務。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六月期間，郭女士曾擔任影音耗材製造商Inter-Cassette (Hong Kong) Limited的會計主管，負責監督該公司的日常會計事務。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期間，彼任職於香港財經印刷公司RR Donnelley Roman Financial Limited，離職前為會計部亞洲區域財務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期間，郭女士擔任香港財經印刷公司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兼人力資源及行政總監。彼於RR Donnelley Roman Financial Limited及卓智(區域)財經印刷有限公司所擔任職責相若，負責監督該等公司的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務，並掌管其會計部門。郭女士自一九九七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郭女士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志雄先生，5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編纂]獲委任。梁先生在審計及稅務方面累積逾12年經驗。彼現時為註冊會計師行富立會計師行有限公司董事。

梁先生分別自一九九一年十月及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梁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為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的註冊財務策劃師，並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為香港稅務學會會員。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期間，梁先生擔任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4，其後易名為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現時擔任大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4)、意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3)及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梁先生曾於香港註冊成立的Sunnyvale Investment Limited及捷利證券有限公司擔任公司董事，有關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因撤銷註冊及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九日因債權人自願清盤而解散。梁先生僅於捷利證券有限公司當時董事失蹤就為將該公司清盤而獲委任為該公司董事。梁先生確認，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上述撤銷註冊或解散，且並未得悉因撤銷註冊或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彼參與上述公司屬其服務其中部分，該等公司撤銷註冊或解散亦無涉及任何行為不當或不法行為。事實上，捷利證券有限公司於解散時已有能力償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梁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黃灌球先生，5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編纂]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而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黃先生在投資銀行業及企業融資等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彼目前為雄牛資本有限公司(「雄牛資本」)(專門直接投資於大中華地區的基金管理公司)的創辦人及管理合夥人。於加入雄牛資本之前，彼曾在多家跨國金融機構擔任高級管理層職務，包括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在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工作，黃先生於離職前為亞洲投資銀行部主管。黃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為主要從事電力電子部件買賣及製造的賽晶電力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580)非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為主要從事水泥及水泥產品製造及銷售的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五月起為主要從事熟料及水泥產品製造及銷售的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海螺」)、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為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房地產投資的利福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及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為主要從事奶牛養殖業務及液態奶業務的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2233、914、2183及1432)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安徽海螺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85)。

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自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於BNP Paribas Peregrine Investments Limited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以清盤方式解散前，黃先生曾任該公司董事，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根據舊公司條例第XI部於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於百富勤證券(中國)有限公司及通偉有限公司(兩間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分別以債權人自願清盤方式及撤銷註冊方式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解散前，黃先生曾任上述公司的董事。按照百富勤證券(中國)有限公司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六月十五日的特別決議案，當中說明該公司因其負債而無法繼續其業務。黃先生確認，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上述解散，且並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未得悉因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而彼參與上述公司屬其服務其中部分，該等公司解散亦無涉及任何行為不當或不法行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林楚華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編纂]獲委任。林先生於金融業累積逾20年經驗。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彼為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5)('中國源暢')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期間，彼擔任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17)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負責監督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林先生現時為於開曼群島註冊的基金CCIB Opportunity Income Growth Fund及CCIB SPC的董事。彼亦為聯威投資有限公司(為獲證監會規管可於香港從事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與第九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的董事及負責人(第四類及第九類活動)。

林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理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彼於香港中文大學攻讀並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彼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法學(主修經濟法)碩士學位。林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起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並分別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一年四月起先後為英國國際財務會計師協會(International Financial Accountant of the United Kingdom)會員及資深會員、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為香港商業風險評估專業協會註冊風險策劃師、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為香港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會員及註冊財務策劃師、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為中國註冊財務策劃師，以及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

林先生曾擔任以下公司的董事，所有公司於各自解散前均於香港註冊成立：

公司名稱	解散前主要業務活動	清盤程序開始日期／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興置有限公司	貿易	不適用／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撤銷註冊	終止業務
隨身網(香港) 有限公司	電信	二零零五年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1)
數碼寰球新網 有限公司	電信	二零零四年 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1)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公司名稱	業務活動	解散前主要 日期／解散日期	清盤程序開始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數字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電信	不適用／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Fairate Limited	物業投資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2)
暉生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	不適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巨川發展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巨川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製造及貿易	二零零二年八月五日／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2)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rporation Limited	電信	不適用／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世高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玩具	一九九九年七月五日／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強制清盤	終止業務 (附註2)
維章倉儲有限公司	投資	不適用／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華爾街金融顧問有限公司	顧問	不適用／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		剔除註冊	終止業務

附註：

- (1) 林先生曾任有關公司的控股公司榮德豐控股有限公司(「榮德豐」，現稱金威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榮德豐的控股股東有變，並其後終止該等公司業務。該等公司的僱員遭遣散，而該等公司未有支付其僱員薪金。因此，該等公司僱員就所有累計未付金額(包括薪金及賠償)對該等公司提出訴訟。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2) 林先生曾任該等公司的控股公司巨川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巨川集團」，現稱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9)的執行董事。林先生其後調任巨川集團的非執行董事，並無參與巨川集團及／或該等公司的日常管理。由於一九九八年發生亞洲金融危機，巨川集團出現財政困難，無法為該等公司提供資金以償還貸款或債務。因此，(i)由Fairate Limited的物業發展項目的承包商就累計未付款項約6,500,000港元，對Fairate Limited提出訴訟；(ii)巨川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最終未有償付其應要求償還銀行融資，而銀行已申請將巨川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清盤；及(iii)世高製品有限公司無法償還銀行貸款約2,400,000港元，而銀行已於一九九九年四月提出呈請將世高製品有限公司清盤。

林先生確認，彼並無作出不當舉動導致上述解散，且並無注意到因解散而已經或將會向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而彼參與上述公司屬其服務其中部分，該等公司解散亦無涉及任何行為不當或不法行為。

誠如中國源暢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佈所披露，中國源暢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接獲Crown Master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Limited(「Crown Master」)提呈的清盤呈請。Crown Master聲稱，中國源暢仍未向Crown Master償還中國源暢根據一份有關收購源暢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協議應付的可換股票據本金額36,667,800港元。於中國源暢接獲清盤呈請當日，林先生為中國源暢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個人並無參與清盤訴訟或針對中國源暢的有關申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林先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高級管理層

李世康先生，42歲，為緯豐財經的營運總監。李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緯豐財經的營運及管理，包括客戶服務、製作及資訊科技。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於香港科技大學畢業，獲授化學學士學位。李先生於財經印刷業累積逾13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及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期間擔任香港財經印刷公司安業財經印刷有限公司資訊科技專員，負責客戶服務、製作控制以及系統及應用程式開發。

羅麗宜女士，35歲，為緯豐財經的銷售總監。羅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緯豐財經的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整體管理。羅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於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畢業，獲授文學士學位。羅女士於銷售及營銷方面累積9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羅女士曾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香港財經印刷公司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主要職責為物色新商機及向潛在客戶宣傳財經印刷服務。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蘇嘉龍先生，47歲，為緯豐財經的創作總監。蘇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緯豐財經的設計方向及美工製作程序質素監控。蘇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九月獲沙田工業學院(現稱「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沙田)」)頒發設計(包裝／廣告)文憑。蘇先生於設計方面累積逾1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蘇嘉龍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八月至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在本地報章天天日報擔任美術編輯，開展設計事業。其後，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彼受聘於設計堂有限公司(「設計堂」)，擔任美術主管。設計堂為專注於設計年報及企業宣傳小冊子的圖像設計室。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蘇先生曾任香港財經印刷公司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設計部主管，主要職責包括創作指導、印刷品質監控、美工監督，以及建立企業特色及公司品牌。

公司秘書

高偉倫先生，47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高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及一九九六年九月起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最高法院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彼於一九九零年六月於加拿大西門菲莎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七月於英國里茲大學取得法學士學位。彼現時為羅拔臣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擅長企業融資法律事宜。

高先生現任多間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起於主板(股份代號：143)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力恒化纖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中國生物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129)及羅馬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72)。

監察主任

郭琴麗女士為本公司的監察主任。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根據彼等各自與本集團訂立的僱傭合約以固定月薪方式收取報酬。本公司亦向彼等償付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履行其業務營運職責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本集團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金的市場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及本集團業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組合。上市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職責、工作量、為本集團付出的時間及本集團業績，檢討及審閱董事薪酬及報酬組合。董事亦可獲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付董事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如有))及已授出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為1,159,000港元、2,295,000港元、3,625,000港元及337,000港元。

概無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前董事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獲支付任何金額，作為(i)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ii)辭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辭去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任何其他職務的補償。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作出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任何安排。

本集團與員工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應付僱員酬金包括薪金及津貼。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維持良好企業管治以達致有效問責的重要。本集團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創業板上市規則。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於二零一五年[編纂]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已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C3.3段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要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目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梁志雄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B1.1段的規定。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檢討以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表現為基準的薪酬；及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彼等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趙鶴茹女士、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林楚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人士；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分；及就有關委任及續聘董事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趙鶴茹女士、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黃灌球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編纂]成立合規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負責監察所有法規及合規事宜以及企業管治規定。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設定、維持及批准本集團的合規制度；提供支援及指示以確保各部門設定、執行及維持其合規制度；批准合規指引並確保不時更新有關指引；籌辦有關合規事宜的教育及培訓課程，包括合規研討會；監控合規制度狀況；調查違規問題及於出現違規情況時採取適當措施(根據有關問題性質指示相關部門處理有關問題)；及向監察主任委派合規制度日常執行及監控的職務。此外，合規委員會之職能如下：

- 審閱及監督持續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以及相關法例及法規；
- 注意任何重大缺失並採取補救行動(如需要)，以及時刻使董事會緊貼任何有關行動及／或進展；及
- 審閱本公司中期、年度及季度報告內就任何監管缺失及補救行動作出之披露。

合規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郭琴麗女士、梁志雄先生、黃灌球先生及林楚華先生。林楚華先生為合規委員會主席。合規委員會會議將會每兩個月舉行一次，並有本公司法律顧問代表列席。會議法定人數須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創僑國際為合規顧問，其將可獲得其可能合理要求以妥善執行職責的本公司一切相關記錄及資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於以下情況下，本公司必須諮詢合規顧問，並尋求其意見(如有需要)：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本公司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iii) 本公司擬按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所得款項，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委任期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於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8.03條當日止或直至終止協議(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計劃

我們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